

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25202401070271)

招标项目所在地: 山西省 吕梁市 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柳审管投资发(2023) 61 号批复批准建设, 初步设计及概算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柳审管投资发(2024) 1 号批复。招标人为柳林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次对清河河道两侧区域进行改造, 包括清河公园建设步道、绿化提升、节点铺装工程、配套服务建筑及特色景观小品, 整体配套灌溉、亮化工程。涉及改造面积 266501m²折合约 399.74 亩, 具体分布于八个节点, 其中绿化面积 124335 m², 铺装工程 140854 m² (包括改造荷花池水体面积: 3166 m²), 配套卫生间新建及改造提升共占地 1312 m²。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项目从施工图设计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 设计包括: 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施工包括: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

概算总投资额: 建设项目总投资 22107.15 万元, 建设工程费 19529.73 万元, 其他费用 1524.7 万元, 基本预备费 1052.72 万元。

资金来源: 全部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建设地址: 柳林县清河城区段两侧, 上游至柳林南站龙门会桥, 下游至康家沟漫水桥。

计划工期: 540 日历天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相关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满足设计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001 第 1 标段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且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设计负责人具备园林高级职称或国家壹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3.3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单位，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③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成员企业相关证件，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分工及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④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17 时 30 分至 2024 年 0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 CA 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柳林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地址：柳林县南坪东街

联 系 人：曹女士

电 话：18735359666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三发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 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体育南路 95 号北美 N1 文创区 5 幢 7 层 0704-3 室

联 系 人：郭先生

电 话：1783526884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